证券代码: 000026 200026 证券简称: 飞亚达 飞亚达 B 公告编号: 2025-034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事务所"),本次续聘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5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96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49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容诚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容诚事务所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 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事务所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诚信记录

容诚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3次、自律处分1次。

8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纪律处分 7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蔡如笑,201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葛骅,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 张果林,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容诚事务所执业,2009年开始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形。

3、独立性

容诚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本期审计费用为 14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114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0 万元),上期审计费用为 144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与上期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事务所的从业资质、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容诚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专业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经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续聘容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容诚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七日